

潍坊水源科技高中 2025 年普通高中 招生简章

为认真做好我校 2025 年高中招生录取工作，根据潍坊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5 年市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及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简章。

一、学校简介

潍坊水源科技高中位于潍坊市经济开发区长松路 3333 号，毗邻奥体中心，地理位置优越，交通十分便利，周边环境舒适宜人。学校占地面积达 200 余亩，建筑面积为 15 万平方米，具备充足的空间，可同时容纳 5000 余名在校生，是一所集多元特色于一身、充满蓬勃发展活力的综合性高级中学。

在教学模式方面，学校创新性地推行夏季高考+职教高考“双轨”升学模式，精准聚焦不同学生的差异化发展需求，为莘莘学子精心开辟出多元且适配的升学路径。

高中部与有着深厚教育底蕴的昌乐一中展开深度合作，师资团队全部由昌乐一中精心选派，有着多年高三毕业班教学经验，专业素养出类拔萃。在此基础上，我校实行小班化、精细化管理，凭借老师们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教学技巧，将为学生在高中阶段斩获优异成绩提供坚实保障。

职教高考部由深耕职教高考领域达十二年之久的水源教育原班专业团队负责运营管理，精准把握职教高考的命题规律与发展趋势，开设有护理、医药、电子商务等贴合市场需求与学生发展的热门专业，办学成效显著，累计助力超过 5000 名中职生成功考入理想本科院校，在职教高考领域树立了良好口碑。

二、招生计划及范围

招收高一新生 300 人。

面向潍坊市（包括奎文区、潍城区、坊子区、寒亭区、高新区、滨海区、峡山区、经济区和市直初中学校）招收初三应届毕业生。

三、收费标准

普通高中学费 13900 元/学期，住宿费 1400 元/学年，以上费用均按学年收取。校服、校车、教材费等其他费用据实收取。

四、网上报名及志愿填报

（一）报名时间

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及高中阶段学校志愿填报全部通过中考平台（潍坊市教育局网站首页链接）进行，报名时间为 5 月 11 日—15 日（每天 8:00-20:00）。

（二）报名方式

初三考生须通过潍坊教育信息港（<http://jyj.weifang.gov.cn>）进入“潍坊市高中段招生考试平台”（以下简称“中考平台”），核对并补充完善个人基本信息，进行学业水平考试报名及高中阶段学校志愿填报。填报志愿须由考生本人及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按考生本人意愿填报。填报后要对考试科目、报考类别、志愿学校等信息进行重点核实。报名期间允许多次查看修改，报名截止时间（5 月 15 日 20:00）后无法再修改。

（三）常规批次志愿填报

潍坊市考生报名。市区初中学校应届初三毕业生（且有就读学校学籍，下同）可直接通过中考平台填报潍坊水源科技高中，不需额外提报其它材料。

奎文区、潍城区、高新区、经济区、市直初中学校以及寒亭区、

峡山区的初中毕业生，可选择第二志愿、第三志愿、第四志愿报考我校，也可选择第一志愿报考我校（放弃公办学校志愿）。

坊子区、滨海区的初中毕业生，考生可选择第二志愿、第三志愿报考我校，也可选择第一志愿报考我校（放弃公办学校志愿）。

报考我校优惠政策：未报考公办普通高中志愿、第一志愿直接报考我校的，将考生第二组合科目（物理、化学、生物学、历史）中等级最低的一科提高一个等级后参与录取（如全 A 则不再提高）。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第一志愿报考我校考生。

（四）潍坊市外学生的报名

1. 考生就读的初中学校不属于拟报考的潍坊市普通高中招生范围，但户籍和居住地均在该区域的；

2. 在潍坊市初中学校就读的潍坊市高层次人才子女，初中学校或户籍均不属于拟报考的市区普通高中招生范围，但高层次人才工作或居住地在该区域的。

（五）补录批次志愿填报

未被普通高中常规批次志愿录取的考生，可填报 2 个民办普通高中补录志愿。普通高中补录批次志愿录取结果公布后，考生和监护人可在中考平台自主确定是否放弃普通高中志愿录取，普通高中学校不得干涉。

我校将视招生计划完成情况和学生报到情况（以实际缴费为准）发布民办普通高中补录计划，若考生未被任何普通高中志愿录取，可在民办普通高中补录批次志愿的第一志愿或第二志愿继续填报我校。

考生应根据各普通高中学校的招生范围填报志愿，超出范围的志愿学校为无效志愿。

其中在潍坊市以外初中学校就读的应届初中毕业生，监护人申请时还需提报考生身份证（或带照片的户籍证明）、近期电子照片，以

及在初中阶段取得的综合素质评价结果、各类标志性成果原始材料及每学期的学业成绩（由毕业学校出具书面证明）。其综合素质评价等级由第一志愿高中学校所在县市区综合素质评价工作指导监督委员会组织认定并在教育部门或高中学校网站公示（报考潍坊市直普通高中的，由市教育局组织认定）。未按时提供相关材料的，综合素质评价等级最高认定为C等。

（六）考生资格审查

考生资格审查贯穿于报名、考试、录取、高中学籍注册全过程。凡户口簿姓名与学籍姓名不符者、报名照片与考生本人或学业水平考试准考证照片不符者，一经核实，取消其报名或考试、录取资格。

（七）特别提醒

报考我校的考生必须参加全市统一组织的学业水平考试，不参加的，学校不予录取。

全市高中招生报名共分为九个区域（市区、八个县市）进行，考生只能在其中一个区域参加报名，跨区域重复报名的，取消其报名考试资格。

学生家长或监护人被纳入《潍坊市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属于联合惩戒对象的，根据潍坊市委、市政府《关于开建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意见》等文件规定处理。

五、学业水平考试时间及科目

日期	上午	下午
6月13日 (星期五)	语文（8:30-11:00）	物理（14:00-15:30） 道德与法治 (16:30-17:30)

6 月 14 日 (星期六)	数学 (8:30-10:30)	化学 (14:00-15:30) 历史 (16:30-17:30)
6 月 15 日 (星期日)	英语 (笔试部分) (8:30-10:00)	
6 月 16 日 (星期一)	地理 (8:30-9:30) 生物学 (10:30-11:30)	

注：因故未参加地理、生物学两科学业水平考试的初三年级学生，必须参加 6 月 16 日举行的考试。

(一) 文化课科目

潍坊市初三毕业生报考我校的，在就读初中学校所在区参加所有文化课科目笔试。潍坊市各县市初中毕业生回户籍（或高层次人才工作或居住地）所在区报考我校的，在户籍（或高层次人才工作或居住地）所在区参加考试。

(二) 非文化课科目

潍坊市内学生均在初中学校所在县市区参加考查科目考查。

(三) 在潍坊市外初中学校就读、因回户籍地在潍坊市参加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及升学的应届毕业生，在户籍地县市区参加所有科目考试。

具体考试地点由考试所在县级教育部门确定并通知考生。

六、录取办法

(一) 录取的基本依据

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等级和综合素质评价等级。

民办第一志愿（含第一志愿直接填报我校或填报公办普通高中志愿后下一个志愿填报我校的考生）如已录满招生计划总数，将不再录

取民办第二志愿；若民办第一志愿未录满招生计划，则从民办第二志愿报考我校的考生中择优录取。

（二）录取的必备条件

参加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道德与法治、历史、地理、生物学、体育与健康、信息科技、生物学实验操作技能、劳动教育、美育等科目考试（或考查）并获得等级（符合相应条件，准予体育与健康、实验操作技能科目免考的除外）；其中，信息科技须为 C 等及以上等级；劳动教育、美育均须为 B 等及以上等级，生物学实验操作技能须为合格等级。有一科或以上科目缺考的（符合免考条件的除外），不具备普通高中录取资格。

（三）录取方式

采用综合录取的方式进行。按照考生常规批次志愿和招生计划，依据考生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及综合素质评价结果择优录取。

将考生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科目和综合素质评价划分为三个组合后进行录取。第一组合科目为语文、数学、英语、体育与健康、综合素质评价；第二组合科目为物理、化学、生物学、历史；第三组合科目为道德与法治、地理、信息科技、生物学实验操作技能、劳动教育、美育。

组合内互换办法：

①第一组合内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可等值互换，综合素质评价、体育与健康两科可等值互换。

②第二组合物理、化学、生物学、历史四科可等值互换。

③语文、数学、英语三科与综合素质评价、体育与健康不可等值置换。

组合间置换办法：

①第一组合科目可置换第二组合科目等级。置换办法为：第一组合内任意一科成绩下调一个等级后，可相应提高第二组合物理、化学、生物学、历史其中一个学科的一个等级。但是，不能通过下调第二组合中科目的等级提高第一组合中科目的等级，不能通过下调第三组合中科目的等级提高第一或第二组合中科目的等级。

②语文、数学、英语置换第二组合科目时，分 8 个等级。如，语文、数学、英语其中一科由 A+降到 A，或由 A 降到 B+，……，可相应提高第二组合其中一科的一个等级。

综合素质评价、体育与健康两科录取要求：综合素质评价原始等级达到 C，体育与健康参加考试并获得等级。

第三组合录取底线要求：道德与法治、地理科目参加学业水平科目考试并获得等级。

未报考公办普通高中志愿、第一志愿直接报考我校的，按我校报考优惠政策执行。将考生第二组合科目（物理、化学、生物学、历史）中等级最低的一科提高一个等级后参与录取（如全 A 则不再提高）。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第一志愿报考我校考生。

（四）录取办法

1. 将达到我校录取必备条件的考生，将第一组合中综合素质评价、体育等级降至 1C1D 后，将剩余等级全部与第二组合物理、历史、化学、生物学置换后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先预录计划的 120%左右（以最接近的比例为准，下同），再按第一组合中的语数英成绩由高到低排序，预录计划的 100%左右。

2. 若达不到录取计划的 100%，则按照组合间等值置换办法进行科目等级调整后，按第一步划定的录取标准确定预录取考生。

3. 若按照 1、2 步预录取人数超过录取计划数，则提高第 1 步划定的录取标准后预录取（按第一组合语数英、第二组合的顺序循环提高）。重复上述步骤，直到预录取人数达到或少于录取计划数。

如果仍达不到录取计划数，则从剩余考生中按以下顺序择优录取剩余计划。

同等情况下，优先录取“语数英”平均等级高的考生，再按录取“物化生史”平均等级高的考生，再依次按照数学、语文、英语、物理、化学、生物学、历史、道德与法治、地理、体育与健康、综合素质评价的科目原始成绩（特殊考生享受照顾政策，某科目等级提高后均视为原始等级）优先录取原始等级高的考生。

4 特殊考生录取政策按照上级要求执行。

5. 补录批次志愿录取方式参照常规批次志愿执行。

6. 选课走班模式

学校坚持“尊重差异、自主选课、科学指导”的原则，推行分层分类选课走班育人模式，实行全组合开放、大走班形式，精准因材施教，提升教育质量，最大化的满足学生的个性化成长需求，促进学生全面而个性的成长。

七、招生要求

（一）加强领导

学校成立由校长任组长，分管副校长任副组长，有关年级、处室主任为成员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成立招生办公室，负责统一协调招生的日常工作，确保学校高中招生工作的顺利进行。

（二）严肃招生纪律

严格招生宣传管理，严格招生录取规定，严格考试录取信息管理，严惩徇私舞弊行为。

八、录取结果公布

录取工作结束后，我校将在潍坊水源科技高中官方网址（<http://shuiyuan.zhishiche.com/>）公布录取结果官方查询网址及我校的录取标准。

九、其他

1. 咨询电话：18763600093（韩老师）、18663675200（邹老师）
2. 监督电话：0536-8062016 经济区教育人才发展服务中心
3. 招生简章公布网址：<http://shuiyuan.zhishiche.com/>
4. 学校地址：潍坊市经济开发区长松路 3333 号。

声明：我校招生录取工作严格按上级教育部门文件规定及我校官方网站上公布的招生简章进行。其他任何口头或书面宣传内容如与以上内容不一致的，均无效。

本招生简章由潍坊水源科技高中负责解释。

潍坊水源科技高中

2025 年 4 月 25 日